证券代码:002209　　证券简称:红墙股份　　公告编号:2020-096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第三季度报告

第一节 重要提示

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。

公司负责人刘连军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(会计主管人员)董杰声明: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

一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□ 是 √ 否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(元)	1,803,307,323.85	1,688,920,821.11	6.7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(元)	1,268,495,499.10	1,160,160,184.95	9.34%

	本报告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	年初至报告期末	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(元)	356,685,750.31	20.88%	879,665,342.53	13.4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33,392,927.29	-1.10%	104,392,658.36	10.3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(元)	26,855,726.84	-16.02%	81,667,494.75	0.17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(元)	-1,159,113.33	96.76%	-35,833,888.57	17.27%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16	-5.88%	0.51	10.87%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0.16	0.00%	0.51	10.87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.66%	-0.48%	8.55%	-0.25%

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

√ 适用 □ 不适用

单位:元

项目	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	说明
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(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)	26,363.79	主要是出售固定资产所致
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(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,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)	882,667.48	主要是收到政府奖励资金所致
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	2,985,993.83	主要是对票据回款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所致
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	-534,967.89	
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	2,162,513.33	主要是本期购买结构性银行存款收益所致
股权溢价款	21,210,835.73	主要是本期收到股权溢价款所致
减:所得税影响额	4,008,242.66	
合计	22,725,163.61	--

对公司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,以及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,应说明原因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定义、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。

二、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1、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:股

[illegible]					
[illegible]					
[illegible]					
[illegible]					